

股票代码：600173
债券代码：122327

股票简称：卧龙地产
债券简称：13 卧龙债

公告编号：临 2016-044

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
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8月12日，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关于对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0957号）（以下简称“《问询函》”）。上交所要求公司在2016年8月25日之前，针对《问询函》进行书面回复，修改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并披露。

2016年8月24日，公司根据《问询函》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组上市媒体说明会指引》的要求，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大厅召开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并于2016年8月26日披露了《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详见临2016-043号公告）。

目前，公司及各中介机构正积极开展相关工作，但由于一些问题的回复涉及的有关事项需进一步核实及需与相关方进一步协商，故无法按期完成。公司将延期回复《问询函》并继续积极协调各方推进回复工作。

延期回复期间，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8月31日